

《管子》王霸方略浅论

——国学研究系列之四

艾新强

(广西社会主义学院,广西南宁 530007)

摘 要:管仲作为齐国宰相,为齐桓公确立了王霸方略,并辅佐齐桓公首创春秋霸业。管仲提出了霸业和王业两个不同国家崛起目标的内涵、实现王霸战略的基础、建立和维系王霸之业的途径以及王霸战略的特点等问题。

关键词:《管子》;王霸战略;齐桓公

doi:10.3969/j.issn.1009-0339.2015.06.015

[中图分类号]B2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009-0339(2015)06-0073-08

管仲(公元前 719—前 645 年),名夷吾,字仲,谥敬,故又称管敬仲,齐国颍上(今安徽颍上县南)人,春秋初年的齐国宰相,执齐国之政四十年,辅佐齐桓公首创春秋霸业,是中国历史上杰出的政治家、战略家、思想家。《管子》一书虽非管仲本人所著,但它介绍了管仲思想及其从政经历,融汇了中国儒家、法家、道家、墨家等流派的思想,其中包含十分丰富的谋略思想,堪称中国先秦时期谋略思想的一大宝库。该书最精彩的部分之一就是协助齐桓公制定的王霸方略及其实践。这一方略是以推动社会改革为手段,以富国强兵为基本国策,以称霸诸侯为战略目标。在实施步骤上,先修内政,以富国强兵;后举外事,称霸诸侯,尊崇周室;再内外并举,维系霸业。这是一个包括政治、经济、军事、外交各个领域和各个发展阶段的“总体战略”、“国家战略”。

—

管仲所处的春秋初期,铁器发明并广泛运用于生产,促进了生产力的发展,导致了社会制度的剧烈变革,中原地区开始由奴隶制到封建制的过渡;周王朝由强转弱,王室衰微,大权旁落,只是还保留着“天下共主”的名号;诸侯争权夺地,战争频仍,西周初年所封一千七百余国,到春秋初期兼并为一千二百余国,其中成型的封国一百三十余个;北方的戎狄、南方的荆楚等民族乘机进入中原地区,中华各民族在互相交往和斗争中实现了第一次大交融。因此,阶级矛盾、民族矛盾和各个政治集团之间的矛盾错综复杂地交织在一起。正是在这样的历史背景下,管仲应运而生并登上历史舞台。

管仲认为,当时成就王霸之业或许是各诸侯国追求的共同目标。作为诸侯盟主有霸权或王权两种选择,从建立霸业到建立王业是一个漫长的历史过

收稿日期:2015-08-30

作者简介:艾新强,男,广西社会主义学院教务处处长、教授,研究方向为传统文化、统一战线理论、统战谋略、中国古代史。

程,这是两个彼此不同的发展阶段。当时的天下,周天子幼弱,而诸侯亢强,各自为政,不朝觐、不纳贡,全然不把周王放在眼里。在此历史条件下,管仲建议齐桓公削弱强悍的诸侯,兴亡国,继绝世,联合并率领中原诸侯“尊王攘夷”,维护周室王权。显然,管仲为齐国确立的政治目标是霸业,他并不赞成齐国在实现霸业后取周王而代之。

在管仲看来,“霸”和“王”是两个不同的概念,能使国家强盛者称为霸业,能匡正天下者称为王业;能控制天下一半者为霸业,能赢得整个天下拥戴者为王业。《霸言》指出:“夫丰国之谓霸,兼正之国之谓王”;“得天下之众者王,得其半者霸。”管仲认为,霸业靠的是强权和硬国力,而王业靠的既是强大的硬国力,又是强大的软国力。这个软国力就是对其他国家的感召力、亲和力。换言之,以力服人难服人心,以实力为后盾,又能以德服人,才能使天下归之如流水。管仲所说的“天下”就是周朝统治下的整个中国;“霸”就是做天下各诸侯国的盟主;而“王”则是周文王、周武王所开创的周王朝。“王”的概念则是强大实力与崇高道义的有机统一,这就是管仲“尊王”,即复兴周王室的终极战略目标。

在管仲的眼中,霸业与王业有着明显的差别,但两者又不是完全对立的,而是互相衍生的关系,即霸业是王业的基础,王业是霸业的发展和完善。正因为如此,《管子》经常将霸、王连体并称,《霸言》就说:霸王的形势,效法天地,教化人心,改朝换代,创建全新天下,排列诸侯次序,宾服四海,及时匡正天下;“大國小之,曲國正之,強國弱之,重國輕之,亂國并之,暴王殘之”。《形勢》同時着意強調:想稱王天下,却又“失天之道”,這是不可能達到目的的。《管仲》認為,獲得王權不能只靠實力,而必須循天道行事,如果違背天道,即使暫時成功也會最終歸於失敗。這個天道,就是道德、道義,也是客觀規律。在管仲看來,國家要謀取王霸之業,必定首先競爭謀略,競爭形勢,競爭權力,其原因正如《霸言》所說:“精於謀則人主之願可得,而令可行也;精於形,則大國之地可奪,強國之兵可圍(抵禦)也;精於權,則天下之兵可齊(止),諸侯之君可朝也。”國家實現崛起後,就應遵循天道,恩威并用,贏得人心。

通读《管子》全书,可以看出管仲将王霸战略的实施大致分为两个阶段。第一阶段,强国众多时不宜过早称王,而应联强攻弱,后发制人。《霸言》指出:天下强国众多,谈论王业是愚笨之人的想法,这是因为“强国众,先举者危,后举者利”。正确的做法是,对“近而不服者,以地患之;远而不听者,以形危之”。即对近而不服的诸侯用占地使之担忧,对远而不服的诸侯以形势威逼使之危亡,意在使他们意识到与之为敌太危险又无必要。在管仲看来,这一阶段若不增强实力而奢谈仁义道德,就会陷入被列强吞噬的危险之中,因此必须千方百计壮大自己的国力。第二阶段,强国减少时应先发制人,联小以攻大。《霸言》指出:天下强国少,就联合小国来攻打大国,以实现王业。在这种情况下,“战国少,先举者王”,但实行霸道,则是败坏事业的谋略。也就是说,在强国林立争霸时,要建立霸业,就不能实行王道,不然就不能求生图存,而强国少时要借机称霸则不可取,反而应率先实行王道,以德服人,占据道义的制高点。因为要得到多数诸侯的支持就不能搞霸权,而要以德称王,否则会为渊驱鱼,为丛驱雀,导致本国孤立。在这一阶段,既要实行文的一手,也要实行武的一手,要文武并用,这两手都要搞好,《霸言》说:“貳(背叛)而伐之,武也;服而舍之,文也;文武俱满,德也。”

齐桓公无疑是赞同管仲关于王霸方略及其认知的,但在王业对德的要求方面仍然认识不足,因此在他完成霸业后打算完成王业。《小问》记载,齐桓公曾问管仲自己可否成就王业,管仲未答而请鲍叔牙作答,鲍叔牙又请宾胥无回答。宾胥无直言不讳地说:“古之王者,其君丰(德高),其臣教(杀,即德望较低)。今君之臣丰。”齐桓公听罢,承认“今寡人之子不若寡人,寡人不若二三子。以此观之,则吾不王必矣”。可见,那时的王业基于霸业又高于霸权。王业对明君圣主有极高的道德要求,甚至需要几代明君的努力才能实现。

二

管仲执政之初,齐国刚经历过齐襄公、公孙无知被弑的连续内乱,国力由盛转衰。针对这种情况,管仲的第一要务是通过全面改革稳定内部,富国强兵,增强国力,为其王霸之业奠定牢固基础。《管子》主张

以农为本、重视军备、崇尚德治、任贤使能。在管子看来,“富”和“强”这两个概念是彼此区别又相互联系的。“富”要以农为本,“强”则要靠军队,两者相辅相成,但不能相互取代。只有国富而无兵强,则国富难保;只有兵强而无国富,则兵强就会失去支撑而难以维持。有了富强,如果不重德崇礼,这种富强就不能持久,而富强以及崇礼都要靠人才来实现和保障。

(一)粟多则民富国强。管仲的改革首先从富民抓起。《治国》说:“治国之道,必先富民。”管仲特别重视农业,因为中国自古以来就是农业大国,国以农为本,重农是富强和霸王之基。《治国》明确指出:先王深知要使百姓多、武力强、土地广、国家富,必须以粮食生产为基础。粮食是“王之本事也,人主之大务,有人之涂,治国之道也”。这实际上是一种以农耕经济优先的国富兵强之路。“民富则易治也,民贫则难治也”。这是因为“民富则安乡重家,安乡重家则敬上畏罪,敬上畏罪则易治。民贫则危乡轻家,危乡轻家则敢凌上犯禁,凌上犯禁则难治也。故治国常富,而乱国必贫”。《权修》认为,富国富民都要靠农业,粮食多国家就富裕,五谷食米乃是“民之司命”。守卫国土的关键在城池,守卫城池的关键在武器,使用武器的关键在人,养活人的关键在粮食。若没有粮食,城市是守不住的。“先王者善为民除害兴利,故天下之民归之。所谓兴利者,利农事也。所谓除害者,禁农事也。农事盛则粟多,人粟多则国富,国富则安乡重家”。《治国》进一步指出:农民要以农为本,百姓都去从事农业田地就能得到开垦,田地得到开垦粮食就能增多,粮食增多国家就会富足,国家富裕军队就会强大,军队强大战争就能胜利,战争胜利土地就会广大,“故禁末作,止奇巧,而利农事”。管仲所说的“末作”和“奇巧”是指农业以外的生财之道。那些与农业这个“本”相比,只不过是“末”而已,明君要禁止本末倒置,偷奸取巧。因为舍本而事末,国家就会陷于贫困。管仲认为,粮食是国家实力最根本的物质基础。粮食的多少决定了人口的多少,而人口多少决定了军事实力的大小。只有增强军事实力才能扩大土地面积,从而实现国家的富强。民富仅是国家实力地位的基础,但民富并不等于国家富强。因为国家实力地位是指国家总体能力,而非人均财富的多少。相反的

情况是,“上不利农则粟少,粟少则人贫,人贫则轻家,轻家则易去,易去则上令不能必行,上令不能必行则禁不能必止,禁不能必止则战不必胜,守不必固矣”。战不胜守不固的君主就叫做“寄生之君”,即不久即将灭亡的君主。《枢言》强调“得之必生失之必死”的是粮食。所以,先王非常重视粮食生产。

正因为农业处于基础地位,所以在经济方面,管仲首先改革土地经营制度,分“公田”为“份地”,变村社集体耕作为农户个体生产,用实物税取代劳役税,即“均地分力”、“相地而衰征”。这种改革调动了农民生产积极性,促进了农业经济的发展。同时,管仲在中国历史上第一次将士农工商并列,实行“官山海”、“统货积财”政策,大力倡导发展工商业,由国家统一经营关系国计民生的煮盐、冶金等生产事业,发展与其他诸侯国的贸易,“以其所有,易其所无,市贱鬻贵”。据《轻重》记载,仅齐国特产海盐一项,年收购量就有十万八千盘,在与诸侯国交易中得金一万一千余斤。

(二)兵强者战胜。管仲认为,无论是稳定国内抑或是抵御外敌,都要增强国家和军队的实力。《参患》指出,国家富裕,军队就强大;军队强大,就能在对外战争中取胜。君主地位的尊卑,国家的安危,主要取决于军队。故诛暴国必以兵,禁辟民必以行。然则兵者外以诛暴,内以禁邪。故兵者尊主安国之经也,不可废也。在管仲看来,军队作为国家机器,既有对外职能,也有对内职能,核心是维护本国安全。这一看法不仅全面,而且也是经得起历史检验的。

管仲认为,地广是国富的必要条件,国家富强是君主的首要功绩。在古代中国,农业技术不能大规模地提高单位产量,增加国家财富总量的主要途径是靠军事力量扩大土地面积。在管仲看来,评价一国之君的功过得失,最重要的标准就是看国家是否富强。对此,《形势解》说得十分明白:君主最大的功业就是使国家富强。“故国富兵强,则诸侯服其政,邻国畏其威,虽不用宝币事诸侯,诸侯不敢犯也。主之所以为罪者,贫弱也。故国贫兵弱,战则不胜,守则不固,虽出名器重宝以事邻敌,不免于死亡之患”。在管仲看来,国家强的标志是军队攻无不取,战无不胜。《重令》强调,大凡国家要强大,必须等待军队取得胜利。因此国君必须致力于增强军队的实力,否则就会“内

守不能完,外攻不能服,野战不能制敌,侵伐不能威四邻”,却希望国家强大,这是不可能的。“德不加以弱小,威不信于强大,征伐不能服天下”,却希望称霸诸侯,这也是不可能的。《七法》也进一步深入论述说,不能使军队强大,而在对外战争中必胜敌国者,从来没有过,“战不胜而守不固,则国不安矣”。显然,管仲将军事实力视为国家安全、雄霸天下的基础。

《管子》认为,兵器在战争中处于十分重要的地位。《孙子兵法》强调用兵靠五事,即道、天、地、将、法,但只字不提兵器。与《孙子兵法》不同的是,《参患》非常强调武器的重要性,认为大凡用兵,需要进行考评,兵器好坏是要考评的第一项内容,这是因为“兵不完利,与无操者同实;甲不坚密,与伐者同实;弩不可以及远,与短兵同实;射而不能中,与无矢者同实;中而不能入,与无镞者同实”。《七法》、《兵法》还指出:兵器制作精良就能连续进攻而不易损坏,审查兵器的好坏就能预见战争的胜负,因此主张“求天下之精材,论百工之锐器,器成角试否臧”,提倡掌握最先进而精良的武器。由此不难看出,《管子》重视武器重要性的思想是对《孙子兵法》的补充和发展。

正是基于对强兵重要性的认识,在军事实践方面,管仲实行“寄兵于政”的制度,“作内政而寄军令”,建立兵农合一、军政合一的军事组织和指挥体制,各级行政长官也就是各级军事首长。这样,官兵平时生活在一起,“祸福相忧,居处相乐,行作相和”,平时从事工农商生产经营,春秋进行军事训练,战时“夜战其声相闻足以无乱,昼战其目相见足以相识,欢欣足以相死,是以守则固,以战则胜”。这些改革措施的实施,不仅减轻了国家的经济负担,还相应地提高了军队的战斗力,使齐军成为战无不胜的劲旅。

(三)礼义廉耻国之四维。同儒家一样,《管子》一书也表现出对德治的倚重,认为道德是一种无形的巨大感召力和成就王霸之业的必备条件,提出建立完善的伦理道德。“天道之极,远者自亲”,这是管仲对德治愿景的构想。诚然,管仲注重法治,但目的是为了限制君权;他更重视德治,认为道德教化有别于政令,利用道德教化来治国更能有效地达到天下大治。《侈靡》形象生动地描述了教化的春风化雨作用:“教之始也,身必备之,辟之若秋云之始见,贤者不肖

者化焉。敬而待之,爱而使之,若樊神山祭之。贤者少,不肖者多,使其贤,不肖恶得不化?”管仲这一论述颇似于孔子关于德如草上之风之论。

在管仲看来,德治的内容就是“四维”,即礼、义、廉、耻。《牧民》指出:“礼不逾节,义不自进,廉不蔽恶,耻不从枉。故不逾节则上位安,不自进则民无巧诈,不蔽恶则行自全,不从枉则邪事不生。四维的礼义廉耻如果能够得到发扬,就能使天下趋于大治;反之,四维不张,国乃灭亡。”显而易见,在《管子》一书中,“四维”是个人内在修养的必然要求,是人的外在规范,同时也具有社会政治意义。

管仲认为,以力谋霸,以德称王,主张运用“力”、“德”构成综合国力,先兴齐国霸业,再复兴周室“天下共主”的地位。这可以看作是管仲德治治国方略的对外延伸。《霸言》指出:“德共者不取也,道同者不王也。夫争天下者,以威易危暴,王之常也。”作为享有霸王地位的国家,对遵守共同道德规范的诸侯国不攻取;道义相同的国家不去称王;争天下的目的,在于以自身权威除暴安良,替天行道。这实际上就是今天国际上常谈论的“软实力”。齐桓公接受管仲建议,在经营王霸之业的过程中,始终高举“尊王攘夷”的旗帜,诛伐无道,团结各路诸侯。有一次,应燕国要求,齐桓公带兵击退入侵燕国的山戎。燕庄公感谢不已,当齐桓公返回齐国时,一直送到齐国境内。按当时礼制,诸侯相送不出国境,只有礼送天子方可越出国界。齐桓公说,吾不可以无礼于燕,就把燕庄公所到齐国地方五十里地方送给燕国,并嘱咐燕庄公按惯例向周王室进贡,维护周王室权威,“诸侯闻之,皆从齐”^{[1]85}。

(四)任贤则诸侯服。要治国安邦,实施王霸战略,必须依靠人才。管仲把培养人才看作是富国强兵、实现霸王之业的门路。《权修》说:“终身之计,莫如树人……一树百获者,人也。我苟种之,如神用之,举事如神,唯王之门。”管仲把培养人才看作是具有战略意义的举措,而培养人才的目的在于使用。《权修》指出:没有归顺的百姓,不能算我的百姓,凡是治理百姓,要根据劳绩大小赐予俸禄,这不能不慎重对待。因此,“察能授官,班禄赐予,使民之机也”。《霸言》还说:“使能则百事理,亲仁则上不危,任贤则诸

侯服。”

管仲认为，从政做官的目的，不应当为君主，也不应当为自己，而应当通过治国安民，为国家 and 人民造福。立政为公要求在用人上一视同仁，唯贤是举，《牧民》说：“夫士有公天下之心，然后能举天下之贤。”要做到这一点，就需要建立一套任人唯贤的用人制度，执政者依靠这个制度来选才用人，《明法》指出“以法择人，不自举也”，以便防止以私用人的弊端。为此，“匹夫有善，可得而举也；匹夫有不善，可得而诛也”，并提出了“德”、“功”、“能”三条用人标准和自下而上逐级推荐人才的办法，规定了各级官员都有举荐人才的义务。若有才不举，便以“蔽明”、“弊贤”论罪，同时还规定了试用评定、考察任命，然后委以重任的所谓“三选”原则。管仲特别强调以德为先，《立政》说：“大德不至仁，不可以授国柄。”标榜道德但做不到仁，这样的人不能授予国家大权。《管子》中所列隰朋、宁越、王子成父、宾须五、东郭牙、宁戚等人，都是管仲用人无私、唯贤是举的典型事例。

三

管仲认为，要获得王霸的优势地位，就必须在实力、道义、智谋、军事、地势、行为等方面胜过其他诸侯国。《霸言》指出：“霸王之形，德义胜之，智谋胜之，兵战胜之，地形胜之，动作胜之，故王之。”为了获得王霸之权，作为战略家的管仲，在总体原则、时机选择和具体做法上提出了一整套自己独到的见解，其中主要有如下几点。

(一)因势而行，转弱为强。《霸言》指出：善于治国的君主必须“因其大国之重，以其势小之；因强国之权，以其势弱之；因重国之形，以其势轻之”。要战胜对手实现制霸的目的，首先要善于建立本国的大、强、众的优势，造成对手小、弱、轻的劣势。管仲主张，霸者要以小制大，以弱胜强；王者要扶弱抑强，以德服人。国家无论大小，各有自己的计谋；无论强弱，都有自己的态势。“服近而强远，王国之形也；合小以攻大，敌国之形也；以负海攻负海，中国之形也；折节事强以避罪，小国之形也”。管仲在此区分了几类国家的重要态势：折服近国，以强兵威慑远敌，这是王业之国的态势；联合小国，共同对付大国，这是敌对之国的态势；利用蛮夷，以攻伐蛮夷之国，这是中原各

国的态势；折节事强，以躲避大国的惩罚，这是小国的态势。管仲认为，国家大小、强弱的态势不是静止不变的，而是可以相互转化的。《霸言》提出如何以弱胜强、促成强弱态势转换的某些规律：“夫轻重强弱之形，诸侯合则强，孤则弱。驥之材，而百马代之，驥必疲矣。强最一代，而天下攻之，国必弱矣。”其意是说，即使是千里宝马，如果用百匹马轮番与之追逐，也会把它累垮；即使是一个时代的最强国家，如果天下各国共同攻击它，也必定衰弱。善用国力与外交权谋者，面对大国强国，可以借对方之势，缩小、削弱和矮化对方。因为国家强弱态势不仅取决于力量对比，还取决于关系的组合。这个组合就是统一战线，即使是弱者，众弱联合起来也会变强，即使是强者，遭到孤立，也会由强变弱。

(二)积蓄力量，善抓机遇。《霸言》指出：君临百姓须有常道，图霸称王须合于时机；圣人能捕捉时机，但不能违背时机。军事行动要“视天下之形，知动静之时；视先后之称，知祸福之门”。自古至今，从没有首先发难、违背时机、变易形势，而能建立功名的；也没有首先发难、违背时机、变易形势，而不归于失败的。所以，“夫以臣伐君，正四海者，不可以兵独攻而取也。必先定谋虑，便地形，利权称，亲与国，视时而动，王者之术也”。在管仲看来，谋霸要如《霸言》所说的，“以备待时，以时兴事，时至而兵举”。“智者善谋，不如当时。精时者，日少而功多。夫谋无主则困，事无备则废。是以圣王务具其备，而慎守其时”。而称王者则要使本国政治修明，然后才可以取乱侮亡。本国平时要有道德素质和软力量的积累，不断提升道德修养，而一旦别国发生不当之举或战略决策失误，那即是迅速提升本国地位的可资利用之机。“夫先王所以王者，资邻国之举不当也。举而不当，此邻敌之所以得意也”。为能做到审时度势，善抓时机，要靠宰相智囊，即《霸言》所指出的“知盖天下，断最一世，材振四海，王之佐也”。靠谋略制胜，就要有所准备，这样便可“绝坚而攻国，破大而制地，大本而小标，全近而远攻。以大牵小，以强使弱，以众致寡，德利百姓，威震天下，令行诸侯而不拂，近无不服，远无不听。夫明王为天下正，理也。按强助弱，圉暴止贪，存亡定危，继绝世，此天下之所载也，诸侯之所与也，百姓之

所利也,是故天下王之”。

(三)妥筹经贸,不战胜敌。管仲并不主张一切问题都通过军事手段来解决,而是推崇至善不战,通过运用战略战术,包括经济手段降服某些诸侯。《轻重戊》记载,陆、梁两国,与齐唇齿相依而又常为齐患,齐桓公问管仲征服鲁、梁之策,管仲建议:齐国上下都用鲁、梁两国生产的缣来做衣服,并以售缣千匹奖铜三百斤的办法鼓励商人贩运,诱使鲁、梁两国放弃粮食生产而从事织缣;然后号召齐国上下改穿帛布,并封闭鲁、梁边境。结果,鲁、梁两国粮价飞涨,高于齐国百倍。不出三年,鲁、梁之民有十之六归服齐国,“鲁梁之君请服”。管仲运用贸易、货币和价格手段,欲擒故纵,使莱国、莒国、楚国、代国、衡山国为获利而增加对齐国的经济依赖关系,随之相继屈服于齐。

(四)顺乎民心,布德诸侯。常言说,得民心者得天下,失民心者失天下。管仲深明此理,《霸言》明确指出,争夺天下者,必先争取、赢得人心。霸王之业的起始,以人为本。“本治则国固,本乱则国危”。《牧民》进一步强调,“政之所行,在顺民心;政之所废,在逆民心”。“故知予之为取者,政之宝也”。所以,授政于有德之人,国家就安定;致力于种植五谷,粮食就充足;栽桑种麻、繁殖六畜,百姓就富裕;政令顺应民心,威信就树立;让百姓发挥各自的特长,器用就完备;严格执行刑罚,百姓就远避邪恶;及时兑现奖赏,百姓就不怕死难;度量民力而行,事业就无不成功;不勉强人去做他所厌恶的事,欺诈虚伪就不会发生;不图一时之苟安,百姓就没有怨恨之心;不欺骗自己的百姓,百姓就会亲近君主。管仲认为,获取天下并不是吞并别国,而是让所有诸侯国愿意服从周朝之礼,遵从齐国,相安无事。《霸言》主张:“夫欲用天下之权者,必先布德诸侯。”因此,先王总是有所取得,有所付出,有所屈,有所伸,然后才能拥有“天下之权”。先王以此取得天下,这才是伟大的功德。

四

取得了霸王地位,自然是一种巨大的成功,但事情并没有结束。作为战略家的管仲对此有自己不同凡响的看法。他认为,霸权和王权属于某个或某几个国家这种格局有如天地运转的自然规律那样,不是永恒不变的,而是会新老交替,改朝换代,这是无法

回避的。但是,霸权和王权维持的时间长短却不同,时间的长短取决于维持王权或霸权的政治能力。政治领导人的个人政治领导能力不同,维持王权或霸权的时间长短就不同。这种现象的突出表现就是,王霸国政治领导人更迭之后,王霸之业开始衰微。其根本原因在于统治者起了暴虐、骄奢、缓怠之心,导致国内政策失调,继而失道寡助,最后归于失败。为此,管仲提出了以下几点主张。

(一)盛不忘衰,胜而不骄。管仲的头脑十分清醒,他认为事物发展的规律是盛极则衰,王霸之业也是如此,当其达到巅峰时就会潜伏着衰落的危机。《重令》指出:“地大国富,人众兵强,此霸王之本也,然而与危亡为邻矣。天道之数,人心之变。天道之数,至则反,盛则衰;人心之变,有余则骄,骄则缓怠。夫骄者,骄诸侯,骄诸侯者,诸侯失于外;缓怠者,民乱于内。诸侯失于外,民乱于内,天道也,此危亡之时也。”所以必须引起足够的注意,如果地虽广大,但不搞兼并,不搞掠夺;人口虽然众多,但不松弛懈怠,不傲视臣下;国家虽然富足,但不奢侈浪费,不放纵私欲;兵力虽然强盛,但不轻视欺侮诸侯,兴师动众必定是为了把天下的政事治理好,“此正天下之本而霸王之主也”。

(二)顺民遵礼,率先垂范。《五辅》认为,要想维持王霸之权,就必须保持争取人心的政策,以保证绝大多数诸侯国的支持,同时还必须从事一项长久的正义事业,单靠武力是无法长期维持王霸之权的,“古之圣王,所以取明名广誉,厚功大业,显于天下,不忘于后世,非得人者,未之尝闻”。管仲要求王霸之国通过实行王道来维持其地位。所谓王道,就是建立一套合乎道德的礼制,只有这样,王霸秩序才能得以维持。其中最关键的是王霸之国要带头遵守这套国家间的礼制规范,给其他国家作出表率。《七法》指出,王道政治不可废止,天下之所以不敢觊觎推行王道国家的原因,在于王道的正义。经常衡量天下的利害得失,这是“天子之礼”。因为“成功立事,必顺于礼义。故不礼不胜天下,不义不胜人。故贤知之君,必立于胜地,故王天下而莫之敢御也”。维持王权需要带头遵守国家间的礼仪规范,维持霸权同样如此。管仲认为,霸权国家通过律己才能成为他国的表率,才能

让其他国家接受本国的盟主地位。据《国语·齐语》记载，齐桓公在葵丘（今河南考城北）主持诸侯会盟，周襄王派太宰孔参加，将祭祀文、武二王的食物和器具赏给齐桓公，并且要齐桓公接受赏赐不必下拜。而这是违犯周礼的，齐桓公问管仲如何处理此事，管仲认为必须下拜，于是齐桓公以臣子之礼跪见天子使节。后来，周襄王之弟王子带与戎、狄合谋伐周，攻入周王室所在地洛阳，齐桓公派管仲率诸侯联军保卫周王室。周襄王欲以上卿之礼接待管仲，管仲坚持以下卿之礼见周襄王。齐国的这些作为，引起了强烈反响，各国诸侯一致称赞齐桓公既“仁”且“顺”，“诸侯归之”，使齐桓公的霸主地位最终确立下来。《小匡》认为齐桓公霸业鼎盛时期，“教大成，是故天下之于桓公，远国之民望如父母，近国之民从如流水。故行地滋远，得人弥众，是何也？怀其文而畏其武。武事立，文事胜，是故大国之君惭愧，小国诸侯附比。是故大国之君事如臣仆，小国诸侯欢如父母”。只有王霸国家带头守礼，其他国家才会有样学样，形成一种“动而无不从，静而无不同”，友好相处，贵贱相安的理想状态。

（三）致力内政，励精图治。管仲十分强调内政在称雄天下中的首要地位和作用。《法法》认为，国家兴衰存亡在于内外政策是否符合本国国情，并不在于国家大小，人口多少：“国无以小与不幸而削亡也，必主与大臣之德行失于身也，官职、法制、政教失于国也，诸侯之谋虑失于外也，故地削而国危矣；故无以大与幸而有功名者，必主与大臣之德行得于身也，官职、法制、政教得于国也，诸侯之谋虑得于外也，然后功而名成。”《霸言》还指出：“天下皆理己独乱，国非其国也；诸侯皆令己独孤，国非其国也；邻国皆险己独易，国非其国也。”这三者，都是亡国的征兆。作为王霸之国“大而不为者复小，强而不理者复弱，众而不理者复寡，贵而无礼者复贱，重而凌节者复轻，复而骄肆者复贫”。《霸言》还认为，一国君不明、将不贤、地不耕，该国就不保，即便是人多地广兵强的大国也会衰亡，“地大而不为，命曰土满；人众而不理，命曰人满；兵威而不止，命曰武满。三满不止，国非其国也”。也就是说，“地大而不耕，非其地也；卿贵而不臣，非其卿也；人众而不亲，非其人也”。“三满”如果

发展下去，就会使国家愈益衰弱，最终导致国家安危难保。管仲以此来警示齐国上下坚持不懈，励精图治，提升国力，赢得民心。

（四）爱施无私，修睦睦邻。国家的存亡兴衰都与邻国有关。《版法》提出：“悦众在爱施，有众在废私。召远在修近，闭祸在除怨。”意思是说，要使民众喜悦就要乐于施舍；要使民众拥戴就要去掉私心；要使远方宾客前来就要修好近邻。这句话可说是我国古代最早的睦邻政策思想与安国良方，至今仍有重要的指导意义。《枢言》指出：“先王不以勇猛为边竟（境），则边竟安。边竟安，则邻国亲。邻国亲，则举当矣。”显然，管仲是反对霸道而主张王道的，制霸的目标是为王，即便是国富兵强，也要坚持不扩张兼并，不傲慢无理，要体谅包容，远和近亲。管仲的这一思想，充分体现了中华民族扶弱济贫、不恃强凌弱的优秀文化传统。《白心》强调：“强而骄者损其强，弱而骄者亟死亡。”大国君主谦卑，小国才愿亲近；大国君主处事如公仆，小国才愿意视之为父母。《枢言》指出：“先王取天下，远者以礼，近者以体。体、礼者，所以取天下。”这样不用武力就能得到天下。这其实是一条成功的以硬国力为后盾、软国力为先导的外交方略。为了始终如一地坚持这一方略，管仲临终前叮嘱齐桓公在合适的时候放弃占领楚国的土地，以免引来祸患。

（五）至善不战，有备无患。《管子》主张“慎战”，认为用兵之道的最高境界是“至善不战”，这是因为如《法法》所说的“贫民伤财莫大于兵，危国忧主莫速于兵”。在管仲看来，战争本身不是目的，而是用来辅佐王业和成就霸业的工具，绝不能滥用，不然就会贫民伤财，危国忧主，造成国家濒临灭亡之境。管仲还强调，国家备战要做到“器成教施”、“教器备利”，即做到武器精良，训练有素，一旦战争不可避免就要做到一战必胜。《兵法》指出：“至善不战，其次一之。破大胜强，一之至也。”《枢言》在主张慎用兵的同时，要求在战争中要做到“众胜寡，疾胜徐，勇胜怯，智胜愚，善胜恶，有义胜无义，有天道胜无天道”。《法法》认为，“兵不义不可”，“军之败也，生于不义”。显然，管仲是赞成师出有名，反对进行不义之战的，认为不义之战容易致败。起初的五年，管仲力主齐桓公称雄

中原,但并不赞成先强兵动武,而应先考虑民生,增强综合国力,同时对邻国采取怀柔敦睦政策,争取各国拥戴,共同抵御周边夷狄。但齐桓公主张通过增强军备,发动战争,征服近邻,争做霸主,且不听管仲劝谏,一意孤行,结果屡战屡败。实践教训了齐桓公,使之转而靠管仲挽救危局,对管仲言听计从。

五

管仲不仅是齐国王霸方略的设计者,还是实施这一方略的组织者。齐桓公所以能够振兴齐国,成就霸业,使中原诸侯莫不宾服,在很大程度上得力于管仲卓越的谋略思想和组织才能。所以,司马迁说:“管仲既用,任政于齐,齐桓公以霸,九合诸侯,一匡天下,管仲之谋也。”^[1]管仲对谋略思想发展的特别贡献,在中国古代谋略思想发展史上占有特别重要的地位。他不仅继承了以伊尹、姜尚为代表的前辈谋略家的优秀思想,而且在许多方面作出了独特的贡献。

一是管仲用朴素的唯物观点阐明国家战略,认识到人心向背乃是国家治乱乃至战争胜负的决定因素,提出“得人之道”在于给民众看得见的物质利益。如他认为,不务得人,小者兵挫地削,大者身死国亡,《五辅》说“得人之道,莫如利之”。因此,他把富民强国作为基本国策,首先从富民抓起,发展生产,繁荣经济,减轻赋税,放宽刑罚,行之数年,民归之如流水。这一理论和实践,使中国古代的战略学说在原有基础上前进了一大步。

二是管仲用朴素的辩证观点阐明了国家战略中的诸多要素如主观与客观、物质与精神的关系等,指出强弱、多寡、优劣等客观因素是可以转化的,而实现这种转化的重要条件是善谋,即实行正确的政策和策略。《形势解》说:“地大、国富、民众、兵强,此盛满之国也。虽已盛满,无德厚以安之,无度数以治之,则国非其国,而民无其民也。”这里的“度”、“数”,就是法则、规律和政策、策略。能够正确认识这些法则、规律,实行正确的政策和策略,就可以变弱为强,由乱到治,转败为胜;反之亦然。管仲用兵作战,主张首先弄清敌方的政治、经济、民情、将士等情况,然后以众击寡,以治击乱,以富击贫,以精兵击白徒,这样,就能百战而百胜。所以,管仲十分重视谋略和谋士的作用,《形势解》明确指出,“明主与圣人谋,故其谋

得;与之举事,故其事成”,不然,就会得到相反的结果。这些卓越的谋略思想,经过实践检验,证明是所向无敌的。司马迁评论说,“其为政也,善因祸而为福,转败而为功”,信哉。

三是管仲用全局观点考察国家战略,把政治战略与军事战略融为一体,使政治、军事、外交、经济等领域的斗争相辅相成。管仲十分重视军事斗争,但从不孤立地就军事论军事,而是把政治、经济、军事、外交种种因素综合在一起来策划战争、指导战争,主张至善不战,不战而屈人之兵。《七法》指出:“为兵之数,存乎聚财而财无敌,存乎论工而工无敌,存乎制器而器无敌,存乎选士而士无敌,存乎政教而政教无敌,存乎服习而服习无敌,存乎遍知天下而遍知天下无敌,存乎明于机数而明于机数无敌,故兵未出境而无敌者八。”就是要在出兵之前,先在财力、物力、人力、武器、政治教育、军事训练、情报侦察以及战机的选择方面做好充分准备,立于不败之地,然后才出兵作战。管仲为齐桓公制定的王霸方略,就是政治、经济、军事、外交结合在一起的总体战略。这一国家战略理论,早于西方国家提出的国家战略两千多年,因此有人将管仲称为国家战略理论的开山鼻祖,这是于事有征、于理可通的科学结论。我们中华民族应为曾有这样一位伟大战略家而感到光荣和自豪。

[参考文献]

- [1] 萧枫. 史记全注全译[M]. 延边: 延边人民出版社, 2000.

责任编辑: 陈振波